漯河市人民防空行政执法流程图

符合下列条件的立即立案：1.有明确的当事人；2.有违反人民防空法律、法规或者规章并应给予行政处罚或处理的事实；3.属于本部门管辖。（本流程行政处罚与行政征收案件同时适用）

立案

 执法人员填写《行政执法（处罚）立案审批表》

 2名及以上执法人员进行现场检查或查询，依法要求建设单位 到指定地点接受调查询问，并提供有关资料；制作询问笔录和现场勘验笔录，当事人签字按手印

调查取证

 依据有关资料和勘察情况，核定违法事实，行政处罚性质、

核 定

 处罚金额和应追缴易地建设费金额

 调查核定结论后，拟定案件调查报告，按程序审批，重大案

审 批

 件集体讨论决定

符合整改条件的，送达《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》

不符合整改条件或不能在规定期限内改正违法行为的

当事人陈述的事实理由成立或证据支持

陈述申辩；听证

送达《缴纳易地建设费告知书》或《行政处罚告知书》

送达《责令缴纳易地建设费决定书》或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

执行决定书

程序完成

完成整改

未申请听证也未改正违法行为或听证未通过

未通过

败诉

胜诉

通过

主动缴费

撤销或按照听证、复议或诉讼结果确定

申请行政诉讼

申请行政复议